



家有喜事»

七年恋爱长跑，今日终成眷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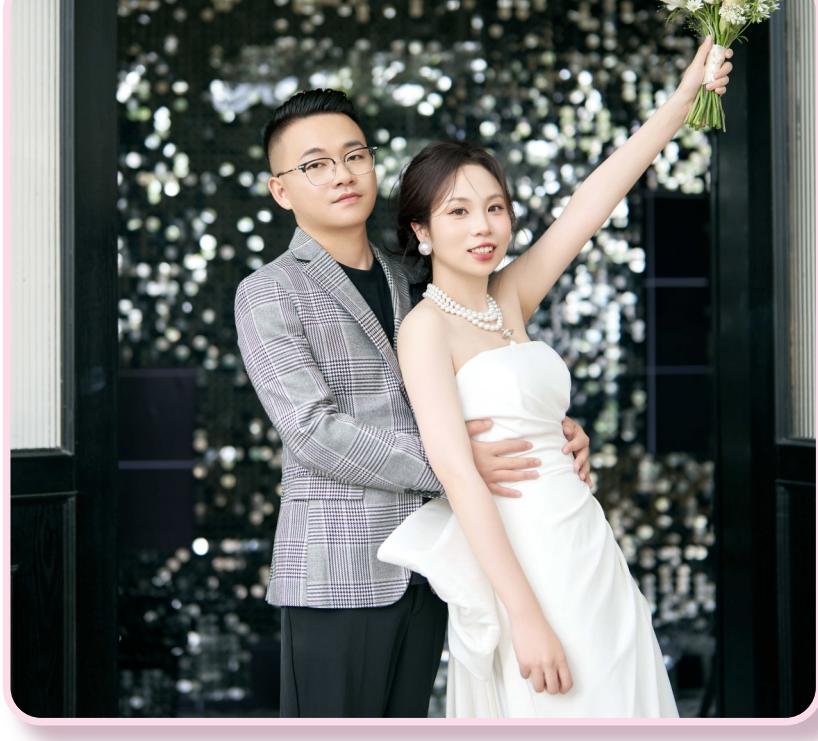


本报讯（记者贾宁欣 王怡）1月26日，柳寒曦与陈浩将结束长达7年的恋爱之旅，携手步入婚姻的殿堂。两人的缘分始于2017年，经由朋友介绍相识。或许是因为磁场相吸，或许是因为命运的精心安排，他们初次见面便相谈甚欢，迅速确立了恋爱关系。

然而，现实总是伴随着挑战。由于工作原因，他们的爱情不得不面对异地的考验。从温岭到河北沧州，这近1400公里的距离，1200多个日夜的分离，无疑是这段感情的巨大挑战。

幸运的是，他们在性格上完美互补，在恋爱中不断制造小惊喜，这些因素如同一座座桥梁，跨越了物理上的距离，让两颗心更加紧密相连。面对身边偶尔传来的反对声音，他们总是坚定如初，相信彼此能够经营好这个小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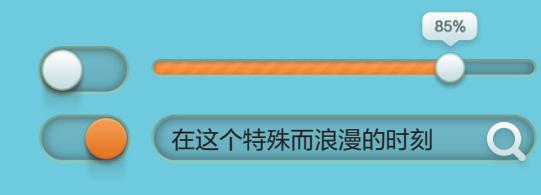
在这个特殊而浪漫的时刻，他俩都想要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将这份美好记忆永久留存。“我们觉得，将我们的喜讯登在报纸上，不仅能与亲朋好友分享喜悦，还能作为我们幸福时光的见证，长久珍藏。想象着多年后的某一天，我们拿着这份报纸，向我们的孩子讲述爸爸妈妈曾经的故事，那该是多么温馨而美好的画面。”两人说道。



喜讯盈门，纸短情长。结婚、生日、感谢、升学、乔迁、添嗣、开业、表白……只要“家有喜事”，都可以通过登报传达。如果您自己或者身边有好事、喜事想发到“温岭+”，记得带上话题“#家有喜事”。如果该条动态的点赞量超过50个，就有机会登上《温岭日报》家有喜事版面。快来刊登您家的“喜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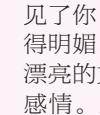
想了解更多社区信息，可下载掌上温岭App在“温岭+”页面查看。



他们选择在《温岭日报》上，以这样充满仪式感的方式进行登报宣誓：



嗨，亲爱的陈先生！有人说，人这一辈子千万不能马虎两件事：一是找对爱人，二是找对事业。因为太阳升起时要投身事业，太阳落山时要与爱人相拥。真的很庆幸遇见你，为我本无趣的生活打了一束光。你并不帮我做任何决定，却无条件地支持我的所有决定。你会察觉我的小情绪，会下意识地惦记我。你会因为是我，所以很坚定地选择我。和你在一起以后，我没有羡慕过任何人。谢谢你的爱，让我变得更加自信、勇敢。从现在的对立而站，到未来的并肩同行，希望等很多年以后我们头发花白，在海边夕阳下，你牵着我的手说，这辈子有你真好。



嗨，亲爱的老婆！我很庆幸遇见了你，是你的出现让我的生活变得明媚、有趣。我实在想不出什么漂亮的文字，能准确表达我对你的感情。直至此刻，我们并肩而立，我最想对你说的话还是谢谢你。谢谢你选择了我，愿意与我共度余生。在我们相识相知的岁月里，你的理解、支持和爱，让我变得更加坚强和自信。现在的我注视着你，心中仍有初见你时的怦然心动。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会全心全意地爱你、呵护你，让你可以自由地做自己！

“温岭+”社区新生活

湖心社区
来自浙江台州



近日，城东街道湖心社区开设了“和梦童心·社护青苗”公益寒托班。本次寒托班持续一周时间。在此期间，社区工作人员为孩子们精心准备了课业辅导、户外研学、科普教育、生态环保等课程，切实护航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在“助人”中实现“家校社”三位一体教育体系建设。



（图片由湖心社区提供）

丹崖社区
来自浙江台州



1月20日，泽国镇丹崖社区成功举办了“好伙瓣”项目的第一期活动——“丹崖好伙瓣，围炉话新年”。此次活动特邀十几位杰出的社区居民骨干，共同展望社区的发展蓝图与美好愿景。活动采用“围炉煮茶”的独特形式，让参与者在一桌、一炉、一茶间自由交流，为新一年的社区发展建言献策，推动社区的共建、共治与共享。



（图片由丹崖社区提供）

想让更多社区的好内容上版面吗？那就快在“温岭+”上为你的社区点赞吧，达到50个赞即可。

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温土公告字〔2025〕整第5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据温自然资规条3310812025009号规划条件和温自然资规建3310812025009号建设要求，经温岭市人民政府批准，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温岭市XQ110209地块（不动产单元编号为331081003232GB00392W00000000）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情况及各类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地上建筑总面积(m ²)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容积率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1	温岭市XQ110209地块	城西街道九龙大道南侧	2911	商业用地(0901)（其中商业用地不包含零售加油、加气、充换电站功能）	/	≤50	≤24	≥1.5且≤1.53	≥15	40	1350	270
1.人防建设要求须符合《温岭市人民防空工程产权制度综合改革实施细则》（温政办发〔2022〕10号）文件。2.该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应有：(1)进行一体化的单幢建筑设计，须采用整体公共走廊式布局或大空间布局；(2)建筑面积除确保公共配套外，都要用于商业项目使用；(3)为鼓励商业业态的创新性和独特性，大力推进首店经济，受让方须引进在浙江范围内尚未开设门店的运动类品牌，引进品牌须经浙江温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确认；(4)不允许引进有明火类餐饮项目。该项目由受让方整体持有不得少于8年（自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起计算），8年期满后，允许受让方分割销售，分割销售单元面积不小于300平方米，分割单元须在建筑方案报批前明确。3.其他有关建设要求详见温自然资规条3310812025009号、温自然资规建3310812025009号、《温岭市XQ110209地块项目开发建设协议》及出让文本。												

二、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对象和行业设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方式

该地块按现状条件公开拍卖方式出让，不设置保留价。出让采用增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受让人须在土地出让成交之日起30日内支付全部出让金并按规定缴纳契税和印花税。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按規定另行收取。

基础设施配套费按規定另行收取。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zjrzzyjy.com>）进行。申请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填报相关信息，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方可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源智慧交易平台服务器时间为准。

六、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请参阅拍卖出让文件。有关拍卖出让文件资料，竞买人可以登录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平台（<https://www.zjrzzyjy.com>），浏览或下载网上拍卖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网上竞买。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公告同时在温岭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wl.gov.cn/col/col1402170/index.html>）上公布。

2.咨询电话：

(1)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0576-82837029 (土地业务)

0576-86107062 (规划业务)

(2)温岭新城开发区：0576-86198019

(3)温岭市财政局：0576-86086637

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月24日

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温土公告字〔2025〕整第6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据温自然资规条331081202413005号规划条件和温岭市GY070107地块建设要求，经温岭市人民政府批准，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温岭市GY070107地块（不动产单元编号为331081107216GB00409W00000000）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情况及各类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地上建筑总面积(m ²)	建筑密度(%)	建设高度(m)	容积率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出让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1	温岭市GY070107地块	温岭镇上墩村、北珠村	72668	二类工业用地(100102)		≥30	生产性建筑≤40米,非生产性建筑≤50米	≥2.0且≤2.2	≤20	50	8845	1770
1.人防建设要求须符合《温岭市人民防空工程产权制度综合改革实施细则》（温政办发〔2022〕10号）文件。2.根据《温岭市GY070107地块项目开发建设协议》，本项目自持年限不少于20年（自受让方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计算）。自持年满后，允许不超过50%产业用房分割转让，产业用房须按层分割且最小分割单元面积不得少于1000平方米；配套用房不得单独转让，可随产业用房按可分割转让，产业用房总建筑面积占产业用房总建筑面积的百分比分割转让，最小分割面积不得少于300平方米，配套用房须按幢按层分割。3.其他有关建设要求详见温自然资规条331081202413005号、温岭市GY070107地块建设要求和《温岭市GY070107地块项目开发建设协议》及出让文本。												

二、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对象和行业设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方式

该地块按现状条件公开拍卖方式出让，不设置保留价。出让采用增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受让人须在土地出让成交之日起30日内支付全部出让价款，并按规定缴纳契税和印花税。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按規定另行收取。

出让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https://www.zjrzzyjy.com>）进行。申请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填报相关信息，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方可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人应到持有信息产业部核准资质并与网上交易关联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具体办理流程详见交易平台提供的操作手册、操作指南。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竞买各方均须办理数字证书。数字证书有效期为一年。已持有数字证书的竞买申请人，无需重新办理；如数字证书过期的，需办理延期手续。

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网址：<https://www.zjrzzyjy.com/portalBrowse/certificate-guide>

五、出让时间安排

1.拍卖时间：2025年2月14日9时。

2.报名时间：2025年2月3日9时至2025年2月13日16时。

3.竞买保证金的缴纳时间：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16时。

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其余时间以浙江省自然

源智慧交易平台服务器时间为准。

六、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请参阅拍卖出让文件。有关拍卖出让文件资料，竞买人可以登录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平台（www.zjrzzyjy.com），浏览或下载网上拍卖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网上竞买。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公告同时在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http://www.wl.gov.cn/col/col1402170/index.html>）上公布。

2.咨询电话：

(1)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0576-82837029 (土地业务)

0576-86105312 (规划业务)

(2)温岭市温岭镇人民政府：15958619677

(3)温岭市财政局：0576-86086637

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同时终止温土公告字〔2025〕整第2号出让公告。

温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月24日